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107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4月18日，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451名激励对象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46%，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7.09元/股。

3、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565,82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3.03962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0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

和《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同意公司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7.09元/股调整为25.79元/股。

二、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9年5月30日。

2、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

公司本次拟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3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2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岗位变动和主动放弃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179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423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856万股，具体如下：

类型	人数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	1	12	0.42%	0.002%
其中：王金亮	1	12	0.42%	0.002%
其他核心人员	422	2,844	99.58%	0.410%
合计	423	2,856	100.00%	0.412%

3、授予价格：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25.79元/股。

4、股票来源：美的集团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

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回购数量不超过12,000万股且不低于6,000万股，回购的股份将持续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2019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了40,014,998股，最高成交价为54.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5.6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992,451,807.06元（不含交易费用）。

5、除 2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岗位变动和主动放弃等原因在授予日后未认缴限制性股票，其所获授的合计 179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外，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情况一致。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 本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2)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在未来48个月内分4次解锁。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次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在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代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锁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根据本计划不能解锁，则由本公司回购注销。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3970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42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42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736,562,400.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28,56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8,560,000.00股。

四、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10日。

五、截至2019年6月24日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限售条件 流通股	145,377,794	2.10	28,560,000	173,937,794	2.51
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6,791,777,488	97.90	-28,560,000	6,763,217,488	97.49
总股本	6,937,155,282	100.00	0	6,937,155,282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总股本不产生变化，每股收益情况不调整。

六、其他事项说明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